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體育大學 函

地址：333325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
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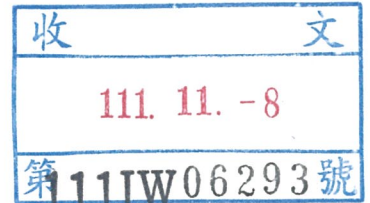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人：游韻如

電話：(03)3283201轉1302

傳真：(03)3288192

受文者：元智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國體大學字第11107001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見說明 (1110700159-1. pdf)



主旨：本校辦理教育部補助「111年度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計畫-導師輔導知能工作坊」，敬邀貴校導師及學務人員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3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12801677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資訊：
 - (一)時間：111年11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 10時30分至下午1時。
 - (二)線上視訊同步進行(活動前提供連結網址)。
 - 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月11日(星期五)截止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qZ86Wn>)。
- 三、本次研討會請各校依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。全程參與人員，得核發研習證書。
- 四、檢附本次研討會實施計畫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校學

務處諮商輔導暨校友服務中心游韻如小姐，電話(03)

3283201分機1302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原大學、銘傳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玄奘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真理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國防大學、國防醫學院

副本：本校學務處(諮商輔導暨校友服務中心)



國立體育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導師輔導知能工作坊實施計畫書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- (一) 為執行教育部補助本校辦理「111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工作計畫」，邀請北一區導師及學務工作人員共同參與，透過各校間之交流，互相砥礪激發，增進導師及學務人員之專業知能，強化對學生性格等各方面認知技巧，以積極發揮對學生的影響力，全面提昇學務工作之績效，並對學生的學習與成長更有助益。
- (二) 工作坊主題為「性別平等教育：從案例談導師防治暨處理性平事件應有之法律知能」，尤其是今(111)年 6 月 1 日「跟蹤騷擾防制法」正式上路，為使導師們更加瞭解性騷擾之行為態樣、實務案例及因應策略，期望導師藉由本活動增加輔導知能，適時協助、陪伴學生面對問題、學習及成長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體育大學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暨校友服務中心

三、活動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下午 1 時

四、活動地點：線上視訊方式同步進行(活動前提供連結網址)

五、參加對象：北一區大專校院導師、學務人員。

六、預期成效：

- (一) 促進北一區大專校院導師、學務人員及本校導師、教師、教練、學務人員交流。
- (二) 增進導師防治暨處理性平事件應有之法律知能。

七、活動承辦人：游韻如小姐，電話:03-3283201#1302。

